**标 底 编 制 说 明**

1. 工程概况：

本工程名称为幸福中心菜市场改造项目，位于江苏省南通市崇川区。本次实施范围为幸福中心菜市场底层改造，主要工作内容涉及更换门窗、室内新建砌体墙等。

1. 工程招标控制价编制依据：
2.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3. 2009江苏房屋修缮工程计价表（土建）、《2014江苏省土建装饰工程计价表》、《2014江苏安装工程计价表》；
4. 《江苏省建设工程费用定额》(2014年版营改增后)；总价措施费中的费率取值按照《江苏省建设工程费用定额》（2014年）营改增后调整的内容，各专业取定现场安全文明施工基本费、扬尘污染防治增加费、临时设施费。
5.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建筑业实施营改增后江苏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调整的通知》（苏建价【2016】154号）及《江苏省城乡建设厅关于调整建设工程计价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苏建函价【2019】178号）规定的标准计取；
6. 建筑工程人工工资指导价（苏建函价〔2023〕063号文）；
7. 部、省现行各类造价文件；
8. 材料价参《南通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2023年第10期；
9. 其他须说明的问题：
10. 本项目标底共分为三个单位工程：拆除工程、装饰工程、安装工程，取费分别按土建修缮、单独装饰、安装三类工程计取。
11. 暂列金暂按总价10%计取。
12. 风管拆除此费用投标人自行查看现场报价，结算不调整。
13. 拆除后的建筑垃圾集中处理外运，此费用投标人自行查看现场报价，结算不调整。
14. 卫生间除卫生洁具外按项编写清单。（特指给排水管及其附件）
15. 排水管管材按UPVC材质编写清单
16. 给水管按PPR管编写清单。
17. 消防管按镀锌钢管编写清单。
18. 消防喷淋只按四间商铺调整的工程量编写清单。
19. 应急照明线路管按JDG20，应急照明线按NH-BV-2.5编写清单。
20. 其他未尽事宜详招标文件及其他相关内容。

2023年10月12日